

证券代码：600729

证券简称：重庆百货

公告编号：临 2025-026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配送单价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重庆商社新世纪百货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市事业部”）已与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点科技”）开展线上 O2O 订单配送到家服务。根据当前市场运价情况，公司与多点科技协商决定下调配送费价格，由原 7.25 元/单固定价格调整为（6.3 元/单-7.05 元/单）阶梯价格。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多点科技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多点科技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5,667.40 万元，其中：1. 公司向多点科技购买商品 34.82 万元。2. 公司向多点科技销售商品 144.91 万元。3. 多点科技接受公司提供劳务 7,151.85 万元。4. 多点科技向公司提供劳务 8,335.82 万元。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为 0。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了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其中，预计超市事业部与多点科技产生智能到家服务费用不超过 3,5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

公司为控制运营成本，结合当前市场运价情况，公司超市事业部与多点科技协商决定调整智能到家服务费用，由原 7.25 元/单固定价格调整为（6.3 元/单-7.05 元/单）阶梯价格。双方签订《智能到家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配送单价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长张文中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10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多点科技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5,667.40 万元，其中：1. 公司向多点科技购买商品 34.82 万元。2. 公司向多点科技销售商品 144.91 万元。3. 多点科技接受公司提供劳务 7,151.85 万元。4. 多点科技向公司提供劳务 8,335.82 万元。公司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为 0。

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公司董事长张文中先生间接控制多点科技。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JL318X
3. 成立时间：2019 年 4 月 2 日
4.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36 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 2 栋 3507-B
5.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36 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 2 栋 3507-B
6. 法定代表人：张峰
7. 注册资本：260,000 万元
8.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数字技术开发；计算机及网络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大数据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计

计算机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会议会展策划；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税务信息咨询；知识产权管理咨询；从事广告业务；工业产品设计；化妆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装饰材料、汽车配件、厨房用品、卫生间用具、日用品、钟表、眼镜（不含隐形眼镜）、箱包、家具、灯具、饰品、建筑材料、医疗器械一类、珠宝首饰、文化体育用品、玩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照相器材、五金交电、化妆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工艺礼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乐器、机械设备的批发及零售；婴儿用品、初级农产品、蔬菜、水果、海水产品、淡水产品、鸡鸭鹅猪牛羊等鲜肉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创业投资：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租赁类：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汽车租赁（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出租）；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自行车、照相器材出租；体育设备出租。（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票务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扩印服务、复印；预包装食品的销售。

9.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多点生活（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财务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5 年 4 月 30 日/ 2025 年 1-4 月
资产总额（万元）	353,688.00	368,090.51
负债总额（万元）	47,015.00	55,641.48
净资产（万元）	306,673.00	312,449.03
营业收入（万元）	136,611.00	33,327.48
净利润（万元）	38,228.00	4,794.27
资产负债率（%）	13.29	15.12
影响关联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未发现影响关联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属于《股票上市规则》6.3.2 条关联交易中“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公司与多点科技有着良好的合作基础，本次智能到家服务费用调整为阶梯价格，有利于公司控制运营成本，提升智能到家服务效率及质量。多点科技利用多点 OS 数字化系统，通过系统配置路区，自动合理分配订单和骑手，提供及时高效智能到家服务。

四、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遵守市场公允定价原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收费标准经进行市场对标及与多点科技其他商家对标，均存在价格优势。多点科技对商家一综合报价：7.6 元/单，多点科技对商家二综合报价 8.5 元/单。市场上蜂鸟综合报价 9.35 元/单，美团综合报价 8.95 元/单，达达综合报价 7.52 元/单。多点科技本次阶梯报价，最高 7.05 元/单的报价低于其他商家价格。本次调整配送费用价格公平、合理。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补充协议主体：

甲方：重庆商社新世纪百货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乙方：多点（深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二）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1. 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签订了《智能到家服务协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签订了《智能到家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以下统称“主协议”）。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诚实和信用原则，协商一致，变更主协议约定如下：

自 2025 年 6 月起，甲方按照如下标准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类型	即时配（O2O/线下订单/精选/企业团购/预购/社区拼团）			
	30min&60min 时效	30min&60min 时效	30min&60min 时效	30min&60min 时效
	基础单价 0-150 单（含 150 单）	基础单价 150-300 单（含 300 单）	基础单价 300-500 单（含 500 单）	基础单价 500 单以上
一口价 （单）	7.05 元	6.9 元	6.6 元	6.3 元

注：前述单量标准为月度店日均完单量，月度店日均完单量=重百超市月度总单量/当月天数/门店数量。

2. 主协议中的条款及约定保持不变。

3. 本协议构成对主协议的有效修改及补充，为主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协议未尽事宜，以主协议内容为准，本协议和主协议如有冲突，应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

4.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配送费用价格，有利于公司控制运营成本。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形成不利影响。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意见

2025年6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配送单价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6月11日，公司2025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配送单价暨关联交易的议案》。5名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意见。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公司5名独立董事全部同意此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与多点科技开展合作，多点科技下调第三方承运商配送单价，为公司节约线上运营成本。公司第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本次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

（三）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5年6月12日，公司第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配送单价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长张文中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

决，其余 10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4 日